鞭炮卖得惨,最后疯狂没上演

零售商感叹“保本就不错”,有的早早收了摊

22日是元宵节,也是今年济南市限放区内烟花爆竹销售和燃放的最后一天。不少零售摊主表示,最后这两天烟花爆竹的销售情况依然不好,有摊主甚至干脆早早地收了摊。

销售期最后一天,烟花爆竹摊主仍没等来好生意。 本报记者 万兵 摄

本报记者 万兵

两万块钱货只卖出一半,最后一天生意也不咋地

根据规定,2月1日(农历腊月二十三)至2月22日(农历正月十五)是济南市烟花爆竹的销售期。

正月十五除了赏花灯、吃元宵,很多人都喜欢燃放些烟花爆竹,在不少销售商看来,应该是烟花爆竹生意爆棚的时候。然而记者探访发现,很多摊主期待的热卖场面并未出现。

记者调查发现,从销售首日起,不少经销商就发现今年的烟花爆竹生意很冷淡,不少人开始把希望集中在了除夕前后和正月十五前这两个节点上。“开始几天以及从正月初十到十三这几天卖得都不大好,一天也就卖三四百块钱,一般情况最后两天会比较好,一个摊卖几万块钱都是有可能的。”联四路一家烟花爆竹零售摊主此前这样预测,但很多零售摊的实际情况却并不像他想的那样。

22日上午,千佛山东路附近的一家烟花爆竹零售摊上,大量烟花和鞭炮整整齐齐地摆放在那里,却未见到前来购买的顾客。“今天还没开张呢!”一旁的摊主赵女士说起来就叹气。据她介绍,整个春节卖得情况都很惨淡。“进了两万多块钱的货,剩了这么多,至少也得有一万多块钱的。”她表示。

在山大南路一带,原本在此售卖烟花爆竹的一个销售商则干脆没有出摊。“年前一直在这儿呢,今天没见出来。”附近一位居民说,现在燃放烟花爆竹的少了,估计生意不大好做,摊主出摊的热情也就下降了。

“卖剩下的厂家能回购,但也是打了折的,要扣掉一定的费用,算下来今年根本不赚钱,能保本就不错了。”赵女士说,不光是她这里,市区内不少摊点都卖得不好。她坦言,最近几年烟花爆竹生意很多都赔钱。

运营成本高、市场不景气,批发商也不敢贸然备货

零售商卖得不好,批发商也就跟着遭了殃。济南英达华有限公司展厅的负责人郑学辉此前在受访中表示,批发商现在都不敢备货。“去年比前年减了一半,今年又比去年减了一半,现在只敢备100多万的货,以前两三百万都很正常。”郑学辉说。

整个市场不景气的情况下,销售商也更倾向于随销随进。“货摔坏了或者破损了,回购也会有损失,所以我们不主张客户一次性要太多货。”济南和平烟花有限公司的赵经理说。

赵经理介绍,这一行公司运作成本很高。“季节性强,一年就这一个月的销售时段,但过年期间车辆和人员的成本都比平时高很多。而且作为特殊行业,工人需要定期培训、持证上岗,消防设备的要求也更严格,需要定期更新。”赵经理说。

同时,运货的车辆也是必备的。“有的公司会临时租用车辆,但相对不是那么安全。我们是自有车辆,成本也就上去了。”赵经理表示,在存放上,按照有关规定至少要有1000平方米的仓库,从设计、施工到审批,费用不是小数。

济南健智商贸有限公司负责人李燕说,这行本来就是高风险、高成本,公司管理成本都较高。员工要求不低于八个人,工资一年就支出去几十万,易燃易爆物品在管理运输方面要求也很多。因此,算下来一年光成本的费用就上百万。

但这两年烟花爆竹市场不景气的情况下,批发商也就不敢放开手脚干了。赵经理说,现在一说雾霾天大家就往烟花爆竹上想,公司也怕万一哪天禁放了。所以,现在也不敢贸然备货,防止第二年滞销。

两万游客千佛山上闹元宵

本报2月22日讯(记者 唐园园 通讯员 赵蓓) 据统计,22日一天共有2万多游客在千佛山上闹元宵,好不热闹。

早上9点半,千佛山景区内便鼓声雷雷,不少市民、游客选择这一天爬山千佛山,与家人一起庆祝元宵佳节。“天气好,节日好,想来千佛山逛一逛,没想到这么多人。”家住千佛山脚下的李女士说,每年元宵节都会前来祈福。

从山脚到山上,千佛山一路挂满了大红的灯笼,显得喜气洋洋。元宵猜灯谜是元宵节的主要节俗之一,景区将谜语悬挂在牌坊广场的红灯笼上,游客猜中谜语,当场可获赠纪念品。不少游客三五成群,在景区门口不远处猜着灯谜,十分热闹。

“太平年求太平事,太平人打太平鼓。”相传,明朝大将徐达西征,制造了3尺长鼓,内藏兵器,趁正月十五闹元宵之际,让军士扮作“社火”队员进入城内,一举破城,赢得太平。从此,百姓年年擂鼓闹春,并把鼓称为“太平鼓”。

随着习俗的演变,击太平鼓已经成为市民的一个吉祥寓意。为了庆祝元宵节,千佛山景区组织多组家庭,用手帕蒙住眼睛,在距离悬挂福字前3米处转5圈,在规定时间内摸到福字并敲响太平鼓就获得1张奖券。游戏虽然简单,但吸引了不少市民参与。

社区花灯闹得欢

正月十五晚上,环山路附近灯火辉煌,舞龙、划旱船等闹元宵节目层出不穷……当日,历下区文东街道办事处和羊头峪居委会、环山集团等联合举办的花灯展吸引了环山路附近“四邻八乡”的市民前来观看。

本报记者 左庆 摄

头条链接

没卖完的烟花爆竹今起开始回购

本报2月22日讯(记者 万兵) 根据济南市安监局的相关通知,从2月23日到27日为烟花爆竹回购期,零售摊未销售完的烟花爆竹可以通过厂家寄存或回购。普通居民如果手中仍有存货,也须自行妥善处理。

根据此前济南市安监局下发的相关通知,2月23日(正月十六)至2月27日(正月二十)为烟花爆竹回购期。据介绍,回购主要针对的是零售业户,他们在向批发企业购买烟花爆竹时,会签订相关协议,要么代存,要么回购。

批发商李女士介绍,可以针对没有拆箱的烟花爆竹进行回购。据了解,批发商回购时会收取10%到20%的费用,不同的公司对于寄存收取的费用也不同。“我进货的公司,一开始是收取10%,后来5%,因为合作了多年,现在可以免费寄存。”零售摊主杨先生介绍。

对于普通市民来说,如果家里剩下了烟花爆竹,也应妥善处理。“可以去限放区以外的地方燃放。”济南市安监局工作人员说,不建议市民自行保存。同时,该工作人员也表示,市民最好理性消费,不要买太多烟花爆竹存在家里。

邻居、志愿者陪伴独居老人快乐过节

本报2月22日讯(记者 陈玮) 89岁的独居老人,邻居、志愿者和社工一起给了她一个惊喜。虽然无儿无女,但在社区的照料下,老人并不孤单。

22日中午,正月十五。几声急促的敲门声,在济炼社区居住的仲桂英老人放下了手中正在包的饺子,颤颤巍巍地向门口踱着脚步,当打开门,一下子愣住了。

“仲奶奶,我们来陪您过元宵节!”济南建达社工总干事刘娜,一手提着海鲜、蔬菜和元宵,一手握住了仲桂英的手。

社区的热心人老周和老张,楼上的邻居老刘赶忙进来,跟仲桂英问着好,扶她坐下。老张坐下来,继续包起了饺子,而老刘直接走进了厨房,一会儿就传来了锅碗瓢盆的“叮当”声。

仲桂英今年89岁,没有儿女,老伴去世10年了,是济炼社区年纪最大的独居老人。老人有严重的眼疾,平时很少出门,闷了就在屋里走走。元宵节这天,仲桂英拿出过年剩下的肉馅,准备自己包饺子过节,没想到本来冷清的餐桌上,已经围满了人陪着自己。

老刘把一碗元宵端给老人,还特意准备了一碗汤,叮嘱着老人喝汤有助于消化。虽然看不清,但老刘的声音,仲桂英总能认得出来。

仲桂英说,老刘就像是自己的亲儿子。“这几年多亏了他。”

2005年,仲桂英老伴去世,住在楼上的老刘一家,就承担起了照顾仲桂英的责任。有一天晚上,老刘一家听到楼下有疼痛的呻吟声,赶忙下来敲门,发现仲桂英捂着肚子直叫疼。老刘赶紧叫了救护车把老人送到医院,才知道老人有肿瘤需要立即切除,老刘赶紧联系仲桂英的妹妹签字手术,老人才脱离了危险。“晚一步,可能老人就麻烦了。”

往后,老刘一家和仲桂英约定了“暗号”,老人家的铁门打开着,说明老人身体健康无事,要是关上了,老刘一家就要去老人家看看。如果有紧急情况,就让仲桂英敲家里的暖气管子,老刘一家听见了,就赶忙跑下去。